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8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的序号及内容	修订后的条款序号及内容																																
<p>第十九条 公司系由浙江卓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该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的名称及认购股数为：</p> <table><thead><tr><th>序号</th><th>发起人名称</th><th>股份数（万股）</th><th>股份比例（%）</th></tr></thead><tbody><tr><td>1</td><td>卓未龙</td><td>1,000</td><td>66.6667</td></tr><tr><td>2</td><td>杭州铂澳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td><td>125</td><td>8.3333</td></tr><tr><td>3</td><td>杭州高 廷投资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td><td>375</td><td>25</td></tr></tbody></table>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卓未龙	1,000	66.6667	2	杭州铂澳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5	8.3333	3	杭州高 廷投资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375	25	<p>第十九条公司系由浙江卓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该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各发起人的名称及认购股数为：</p> <table><thead><tr><th>序号</th><th>发起人名称</th><th>股份数（万股）</th><th>股份比例（%）</th></tr></thead><tbody><tr><td>1</td><td>卓未龙</td><td>1,000</td><td>66.6667</td></tr><tr><td>2</td><td>杭州铂澳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td><td>125</td><td>8.3333</td></tr><tr><td>3</td><td>杭州高 廷企业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td><td>375</td><td>25</td></tr></tbody></table>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卓未龙	1,000	66.6667	2	杭州铂澳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5	8.3333	3	杭州高 廷企业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375	25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卓未龙	1,000	66.6667																														
2	杭州铂澳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5	8.3333																														
3	杭州高 廷投资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375	25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股份数（万股）	股份比例（%）																														
1	卓未龙	1,000	66.6667																														
2	杭州铂澳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25	8.3333																														
3	杭州高 廷企业 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375	25																														
<p>第二百〇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p>	<p>第二百〇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p>																																

章程有歧义时，以在 公司登记注册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最近一次备案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章程有歧义时，以在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最近一次备案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